

证券代码：301216

证券简称：万凯新材

公告编号：2024-099

债券代码：123247

债券简称：万凯转债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上海拓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凯新材”）股份26,263,068股（占本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5.1446%）的股东上海拓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12月6日至2025年3月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510万股，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1%。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拓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上海拓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拓牌兴丰6号基金”）。

（二）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拓牌兴丰6号基金持有公司股份26,263,068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5.144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产品投资资金配置需要。

2、股份来源：于2024年5月23日通过协议转让取得26,263,068股公司股份。

3、减持数量：拟减持不超过51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12月6日至2025年3月5日。

6、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

(二)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此前已作出承诺的情形。拓牌兴丰6号基金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拓牌兴丰6号基金在减持过程中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拓牌兴丰6号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